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公开征集董事、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开征集董事、监事候选人情况概述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9日发布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并征集董事候选人的公告》(2019-120)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并征集监事候选人的公告》(2019-12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向符合提名条件的股东征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要求相关股东于2019年12月18日前向公司提交有关提名的相关文件。

2019年12月1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延长征集董事、监事候选人征集期限的公告》：鉴于全资子公司建华医院拒绝配合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存在因审计范围受限而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风险，该事项将对公司即将产生的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履职产生重大风险；为保证即将产生的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更好地履职，公司决定将征集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征集期限延长至2020年3月18日。

二、终止公开征集董事、监事候选人的原因

1、受疫情的影响，建华医院2019年年报审计工作至今尚未开展现场审计，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可能因受疫情影响不能按期披露，或因审计范围受限，存在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风险，该事项对公司将产生的第

六届董事会董事、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履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2019年11月12日，公司发布《关于全资子公司建华医院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9），披露建华医院管理层拒绝配合2019年度财务预审工作，拒不提供任何资料，公司已对全资子公司建华医院失去控制。为了保证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将积极行使作为建华医院唯一股东的权利，继续督促并要求建华医院积极配合预审事项，切实履行子公司的相应法定义务。同时，公司也将继续积极与当地政府沟通，获得当地政府的支持和帮助，尽快实施对建华医院的有效控制。

根据公司2020年1月14日发布的《关于建华医院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公司对建华医院恢复控制的工作取得了初步进展，完成了对建华医院相关董事、监事、法定代表人的工商登记变更工作，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但是，公司最终是否能够对建华医院实施有效控制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公司目前仍在继续协助相关部门侦办梁喜才等人涉嫌重大刑事犯罪案件，该案件的结果对建华医院的生产经营和上市公司依法恢复有效管控建华医院存在重大影响，对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和法人治理存在重大影响。

综上，为确保公司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上述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尽最大可能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平稳，保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决定终止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届监事会相关董事、监事候选人征集工作，继续延期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

三、终止征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征集董事、监事候选人，同时公司继续延期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有利于公司持续平稳推进建华医院2019年度年报审计工作，有利于顺利推进对建华医院的恢复控制，有利于公司继续全力协助相关部门侦办梁喜才等人涉嫌重大刑事案件。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届监事会产生以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职。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将在公司完全恢复控制建华医院以及梁喜才等人刑事案件结案后择期开展。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6日